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 相关标准的说明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拟由中金公司通过向东兴证券全体 A 股换股股东发行 A 股股票、向公司全体 A 股换股股东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公司（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11 月 20 日起停牌。公司股票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期间的涨跌幅情况，以及同期大盘指数、行业指数的涨跌幅情况如下：

股价/指数	停牌前第 21 个交易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	停牌前第 1 个交易日 (2025 年 11 月 19 日)	涨跌幅
公司股票 (601059.SH) 收盘价 (元/股)	19.37	17.79	-8.17%
上证指数 (000001.SH)	3,913.76	3,946.74	0.84%
证监会资本市场服务行业指数 (883171.WI)	5,485.96	5,424.08	-1.13%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后涨跌幅			-9.01%
剔除同行业板块影响后涨跌幅			-7.04%

注：由于公司在上述期间内存在利润分配情况，为考虑除权除息调整，上表中计算公司股价波动情况所使用的为公司经向前复权调整的收盘价。

综上所述，在分别剔除同期大盘因素（上证指数，000001.SH）和同期行业板块因素（证监会资本市场服务行业指数，883171.WI）后，公司股票价格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均未达到 20%，不存在异常波动的情况。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标准的说明》的盖章页)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7 日